

# 烟台一中预防校园欺凌和暴力事件 应急预案

## 一、应急领导小组

组 长：李金波校长

副组长：王文乾副校长

成 员：中层干部、年级负责人、班主任、部门职员。

## 二、各部门职责职责：

在校园欺凌专项治理中，各处室发挥各自职能作用，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办公室：负责有针对性加强对教师师德教育，国家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负责校园欺凌事件接待及上报等工作，统筹协调各处室校园欺凌事件工作。

教务处：负责加强学校教学常规管理，完善学生课堂教学安全管理措施。

德育处：负责有针对性法制教育工作，增强学生法治观念；加强学校德育工作，注重学生行为规范养成教育，促进学生品德提升和身心健康；负责加强团队工作，组织开展向善向美向善的校园社团文化活动。

保卫科：加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建设，强化学生安全管理，落实未成年人保护责任；做好学生间矛盾纠纷的排查及校园欺凌事件的处理工作。

总务处：负责学校重点部位隐患排查及检修，配齐配全安防设施，做好学校安全设施后勤保障工作。

班主任：负责学生日常管理工作及学生反应的情况的落

实。负责具体向学生讲解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相关知识，并开展相关活动加大宣传和预防力度，负责每日班级安全情况，有问题及时向学校汇报。

### **三、工作目标和任务**

通过加强学生晨检，中午、晚上三个时间段的巡视及德育处职员의 课间巡视落实预防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工作，采取个人预防，学校预防，科技预防（学校有多个电子摄像）相结合的办法，沉着、科学、有效地防范和应对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工作，确保师生身体健康、生命安全，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 **四、落实防范措施**

1. 班主任要了解班级实际情况，有问题及时进行有效干预。如需要协助要求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或当天值班的中层干部。

2. 每天三位值班教师要按时按岗巡视校园，发现苗头，及时处理。

3. 借助电子设备，加强对校园多角度的监控，确保校园无欺凌事件的发生。

4. 通过升旗讲话，校会，班会，公安人员的相关教育等方法，消除个别学生侥幸心理，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

5. 学校密切关注校园欺凌专项治理情况，及时加强宣传力度，通过教工培训等多种形式，加强相关防治知识，引导师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提高学生预防的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消除恐慌心理。

6. 校门口公告校园报警电话联系人：保卫处

## 五、紧急情况应急处理

当学校发现有校园欺凌事件发生时，班主任或年级组长立即向德育处报告，第一时间了解情况，并由德育处处或值班中层负责对整个事件的应急处理。班主任做好相关情况的调查取证工作后及时通知家长，使其了解实际情况并协助进行教育。重大事件上报上级领导或行政部门。

山东省烟台第一中学

2024 年 2 月

# 烟台一中预防校园欺凌和暴力事件 工作方案

## 一、加强教育，预防为主

按照“预防为主、疏堵结合”的原则，对学生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从源头上预防学生欺凌和暴力行为的发生。

（一）加强思想道德教育。落实《中小学生守则（2015 年修订）》，引导全体学生从小知礼仪、明是非、守规矩，做到珍爱生命、尊重他人、团结友善、不恃强凌弱，弘扬公序良俗、传承中华美德。并结合中小学德育课程一体化工作，培养学生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观。

（二）加强法治教育。落实《中小学法制教育指导纲要》《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聘请学校法制副校长，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让学生知晓基本的法律边界和行为底线，消除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的错误认识，养成遵规守法的良好行为习惯。采取班会、观看讲座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提高学生的法治观念和自我保护意识。

（三）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开展心理健康咨询，依托心育课对有心理困扰和心理问题的学生及时进行疏导。落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2012 年修订）》，培养学生健全人格和积极心理品质，对有心理困扰或心理问题的学生开展科学有效的心理辅导，提高其心理健康水平。

（四）加强家庭教育。落实《烟台市家庭教育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 年）》，指导家长科学理性地开展家庭教育，做好家校共管，加强对孩子的管教，注重孩子思

想品德教育和良好行为习惯培养，从源头上预防学生欺凌和暴力行为发生，共同助力学生健康成长。

（五）认真开展预防欺凌和暴力专题教育。强化学生校规校纪教育，通过课堂教学、专题讲座、班团队会、主题活动、编发手册、参观实践等多种形式，提高学生对欺凌和暴力行为严重危害性的认识，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自觉遵守校规校纪，做到不实施欺凌和暴力行为。全面加强教职工特别是班主任专题培训，提高教职工有效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的责任意识 and 能力水平。通过家访、家长会、家长学校等途径，帮助家长了解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知识，增强监护责任意识，提高防治能力。

## **二、加强领导，完善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李金波校长任组长，林兵副校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包括德育处处、教务处、办公室、总务处、团委、保卫科、各年级负责人。

成立林兵副校长任组长的工作小组，德育处、教务处、办公室、总务处、保卫科、各年级负责人担任副组长。工作人员包括德育处、教务处、总务处、团委、保卫科等工作人员，年级组长、各班主任及任课教师。

充分发挥学校“预防和处置校园欺凌事件工作领导小组”职能作用，制定完善校园欺凌和暴力的预防和处理制度，建立应急处置预案，做到细化任务、明确分工、责任到人。

（二）加强校园安全管理。按要求配备安保人员和安保器械，加强课间以及放学后的安全巡视，落实门卫登记管理、

学校领导值班值勤等制度。严格学校日常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值班、巡查制度，禁止学生携带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学校，针对有可能出现问题的重点学生、大门口等重点区域、上放学等重点时段开展防治工作。

（三）完善发现机制。密切家校沟通，及时掌握学生思想情绪和同学关系状况，特别要关注学生有无学习成绩突然下滑、精神恍惚、情绪反常、无故旷课等异常表现及产生的原因，对可能的欺凌和暴力行为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控制。对发现的欺凌和暴力事件线索和苗头要认真核实、准确研判，对早期发现的轻微欺凌事件，实施必要的教育、惩戒。明确班主任是第一负责人，要及时发现和干预学生的异常行为，及时化解学生之间的矛盾纠纷，将校园欺凌和暴力隐患消灭在萌芽中。

（四）完善处置机制。对实施欺凌和暴力的中小學生必须依法依规采取适当的矫治措施予以教育惩戒，既做到真情关爱、真诚帮助，力促学生内心感化、行为转化，又充分发挥教育惩戒措施的威慑作用。对实施欺凌和暴力的学生，学校和家长要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和警示谈话，情节较重的，公安机关应参与警示教育。对屡教不改、多次实施欺凌和暴力的学生，应登记在案并将其表现记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必要时转入专门学校就读。对构成犯罪的学生，必须坚决依法惩处。对遭受欺凌和暴力的学生及其家人提供帮助，及时开展相应的心理辅导和家庭支持，帮助他们尽快走出心理阴影，树立自信，恢复正常学习生活。

### 三、加强合作，齐抓共管

各有关部门联合建立反校园欺凌联动机制，根据职能分工，密切协作，实现信息共享，做到联防联控。加强校园周边的治安秩序和道路交通管理秩序的维护，预防和制止侵害在校中小学生的违法犯罪行为。联合举办反校园欺凌和暴力专题培训，加强学校教职工学习和了解校园欺凌和暴力事件预防和处理的政策、措施和方法等，提高学校处理校园欺凌和暴力事件的反应速度和处理能力。加强对反校园欺凌和暴力的宣传力度，营造反校园欺凌和暴力的良好社会氛围。

（一）强化学校周边综合治理。学校加强与公安机关沟通协作，发现学生欺凌和暴力隐患苗头，及时请公安部门预防处置。请交警部门加强学生上下学重要时段、学生途经重点路段的巡逻防控和治安盘查，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欺凌和暴力问题，要采取相应防范措施并通知学校和家长，及时干预，震慑犯罪。

（二）加强部门统筹协调。成立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任务分工，强化工作职责，完善防治办法，加强考核检查，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工作合力。

（三）依法落实家长监护责任。管教孩子是家长的法定监护职责。引导广大家长要增强法治意识，掌握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尽量多安排时间与孩子相处交流，及时了解孩子的日常表现和思想状况，积极与学校沟通情况，自觉发挥榜样作用，切实加强对孩子的管教，特别要做好孩子离校后的

监管看护教育工作，避免放任不管、缺教少护、教而不当。要落实监护人责任追究制度，根据《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未成年学生对他人的的人身和财产造成损害的，依法追究其监护人的法律责任。

（四）加强平安文明校园建设。学校把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作为加强平安文明校园建设的重要内容。学校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加强组织协调和教育引导。校长是学校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的第一责任人，分管法治教育副校长和班主任是直接责任人，充分调动全体教职工的积极性，明确相关岗位职责，将学校防治学生欺凌和暴力的各项工作落实到每个管理环节、每位教职工。努力创造温馨和谐、积极向上的校园环境，重视校园绿化、美化和人文环境建设。加强优良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开展内容健康、格调高雅、丰富多彩的校园活动，形成团结向上、互助友爱、文明和谐的校园氛围，激励学生爱学校、爱老师、爱同学，提高校园整体文明程度。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校规校纪，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提高学校治理水平，推进依法依规治校，建设无欺凌和暴力的平安文明校园。

山东省烟台第一中学

2024 年 2 月